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

地字第[4101082023YG0006341]号

用地单位： 郑州泰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核准建设用地明细

建设项目	住宅及配套设施			用地现状			
建设位置	金梅路东、颐和路北		征地性质	投资总额 (万元)			
批准文件		投资类别		用地面积 (m ²)	8929.57		
地上							
地块 编号	地块面积 (m ²)	用地分类	建设用地 (m ²)	公共道路 (m ²)	公共绿地 (m ²)	公用设施 (m ²)	其他用地 (m ²)
1	8929.57	(R2)	8929.57				
地下							
地下用地分 类	地下空间主要 使用功能	地下地块面积 (m ²)	地下建筑面 积(m ²)	地下开发层数 (层)	地下建设深度 (m)	地下空间利用 率(%)	最大投影水平 面积(m ²)
	配建停车	8929.57		≤2	≤15		6597.04

遵守事项：

- 1、本证自核发之日起满一年，建设单位未申请建设用地使用手续的，该证自行失效。
- 2、本证确需延期的，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向我局提出申请，经批准可延期一次。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

领证人：郭治宇
领证日期：2024.1.2

发证机关：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发证日期：2023年12月29日

